安农财〔2024〕3号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 安溪县财政局关于下拨2023年市级特色现代农业发展资金

（第三批部分）的通知

蓬莱镇财政所：

根据《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3年特色现代农业发展资金（第三批）的通知》（泉财指标〔2023〕679号）的文件精神，由我县泉州市丰正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申报的畜牧业“五新”项目通过市局组织的专家组验收并获得市级财政补助10万元，现将10万元下达给你们，请你们尽快将项目补助资金下拨到位，并专款专用。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 安溪县财政局

2024年1月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安溪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4年1月9日印发